

##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14-054

###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6月2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光太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3名监事听取董事会会议资料,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拟修订公司《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将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基准由“母公司”修订为“公司”,即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为基数。

独立董事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修订《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能够体现对投资者的稳定、科学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后附的《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改对照表和2014年7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定于2014年7月17日在公司三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7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55)。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日

修改前	修改后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一)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二)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三)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四)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一)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二)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三)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四)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46),定于2014年7月16日在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合力泰3期综合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召开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同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因此公司在原《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46)的基础上,增加网络投票的补充通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由于本次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因此公司在原《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基础上,增加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计票的补充说明。

本次补充通知除增加网络投票方式,增加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计票的补充说明外,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原附件。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附件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6月30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4年7月16日(周三)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  
(三)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4年7月15日15:00至2014年7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地点: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合力泰3期综合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11日;  
(七)参加本次会议方式:公司股票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表决。

##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4-051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6月30日通过)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6月30日上午10:30  
2、召开地点:珠海市保税区翠峰路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董事长James Chen(陈志俊)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311,235,55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4.21%,出席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审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2013年度财务及年报摘要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七)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905,8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关联股东Asia Botles(HK) Company Limited回避股份放弃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八)关于资产减值的议案  
同意311,235,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1,905,8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精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2、律师姓名:罗翔、杨毅;  
3、结论性意见: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珠海中富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2、珠海中富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广东精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4-050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行为》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证监监管[2014]4号)要求,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及公司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不存在逾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及公司尚在履行中的承诺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截至目前承诺履行情况
1	控股股东承诺	Asia Botles (HK) Company Limited	在作为珠海中富控股股东期间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与中国有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规定,避免与珠海中富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2010年6月17日	长期	正在履行
2	实际控制人承诺	CVC Capital Partners Asia II Limited	在作为珠海中富实际控制人期间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与中国有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和规定,避免与珠海中富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2010年6月17日	长期	正在履行
3	控股股东承诺	Asia Botles (HK) Company Limited	(1)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自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在未来六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超过珠海中富股份总数的1%,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股份;(2)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的六个月内,无通过非交易竞价交易系系统出售珠海中富20%及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如按计划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珠海中富解除限售流通股,并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珠海中富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披露内容包括:拟出售的数量,拟出售的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2010年12月16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49 证券简称:宁夏建材 公告编号:2014-023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补偿股份予以回购并注销的议案》(详细参阅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补偿股份予以回购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回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的13792股股份并予以注销。由此,公司股本总额/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478,318.83元减少至人民币478,181.04元,减少137,792元。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携带有证明文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未提出要求的,债权人的债权按照原协议继续由本公司履行。

联系人:林祥晖  
联系电话:0951-2052283  
联系地址:宁夏银川市西夏区新小观2里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30日

##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14-055

###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4年7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公司三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16日—2014年7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16日下午15:00至2014年7月17日上午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11日  
6、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3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票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黄河南路16号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特别提示:  
根据《公司法》规定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议案1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4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7月14日—7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南路16号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ww.s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16日15:00至2014年7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投票事项  
(一)同一表决事项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海兵、鞠丽薇  
电话:0631-3953335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须抵达本公司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截止2014年7月11日(周五)下午3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201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公告信息。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201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公告信息。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201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公告信息。  
(四)《关于修改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201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公告信息。

上述议案(一)、(二)、(三)、(四)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四、出席会议的表决方法  
(一)登记手续:  
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须抵达本公司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单位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及参会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身份证、代理、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先发电真方式登记,参会时提供以上原件备查。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外环89号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56120  
(二)登记时间:  
2014年7月14日(周一)上午8: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  
(三)其他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33-2343868 传真:0533-2343856  
3.会议联系人:金波、郑瑞元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5、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6、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7、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8、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9、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10、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合力泰股票”昨收盘价格“显”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股票代码“3622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根据该价格的排列申报。  
(4)“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视为对除总议案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表决事项申报的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11、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7  
(2)投票简称:合力泰股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